

##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核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确保交易公平透明，有效防范税务及合规风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特别纳税调整实施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提议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利息核算方式予以统一规范。具体要求如下：利息核算标准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执行。利息计算公式为：利息=借款本金×适用利率×实际占用天数÷365（注：资金占用天数自款项实际划付之日起计算，至款项归还日止）。利息核算采取逐笔计算方式，按年统一结算一次。自2024年1月1日起正式执行。

#### 二、公司审议情况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核算的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史玉洁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